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K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 Hong Kong Industries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

### 二零一九年度經審核業績公告

#### 業績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3	30,320	28,128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	12,160	(36,493)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5	(25,084)	(28,43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財務資產之減值		(1,949)	-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763)	(104)
融資成本		(212)	-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5	14,472	(36,903)
所得稅開支	6	-	-
本年度溢利／(虧損)		14,472	(36,903)
本年度溢利／(虧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14,472	(43,567)
非控股權益		-	6,664
		14,472	(36,90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虧損)(港仙)	8		
—基本		0.35	(1.06)
—攤薄		0.35	(1.06)
營業額—所得款項總額及收入	3	272,084	731,400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虧損)	14,472	(36,903)
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與減值互抵	4,883	(2,060)
因出售／贖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財務資產時變現而重新分類調整	1,076	(2,994)
因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變現而重新分類調整	—	(19)
除稅後之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費用)	5,959	(5,073)
本年度全面收益／(費用)總額	20,431	(41,976)
本年度全面收益／(費用)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20,431	(48,640)
非控股權益	—	6,664
	20,431	(41,97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於聯營公司權益		23,417	10,5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	9	157,448	102,8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財務資產	10	257,966	157,555
		<u>438,831</u>	<u>270,968</u>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	9	8,03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1	1,016	4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財務資產	10	583,804	464,0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32	387,053
		<u>678,982</u>	<u>851,57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	1,548	19,334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4,902	–
欠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319	341
欠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	4,575
		<u>6,769</u>	<u>24,25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72,213</u>	<u>827,327</u>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u>1,111,044</u>	<u>1,098,295</u>
<b>資產淨值</b>		<u>1,111,044</u>	<u>1,098,29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918,978	918,978
儲備		192,066	171,635
		<u>1,111,044</u>	<u>1,090,613</u>
非控股權益		-	7,682
		<u>1,111,044</u>	<u>1,098,295</u>
<b>權益總額</b>		<b>1,111,044</b>	<b>1,098,295</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3	<u>0.27</u>	<u>0.27</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資本 繳入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股息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算	918,978	367	3,512	19	216,377	205,585	1,344,838	1,018	1,345,856
本年度虧損	-	-	-	-	(43,567)	-	(43,567)	6,664	(36,903)
其他全面費用	-	-	(5,054)	(19)	-	-	(5,073)	-	(5,073)
本年度全面(費用)/收益總額	-	-	(5,054)	(19)	(43,567)	-	(48,640)	6,664	(41,976)
已付中期股息	-	-	-	-	-	(205,585)	(205,585)	-	(205,58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算	<b>918,978</b>	<b>367<sup>#</sup></b>	<b>(1,542)<sup>#</sup></b>	<b>-</b>	<b>172,810<sup>#</sup></b>	<b>-</b>	<b>1,090,613</b>	<b>7,682</b>	<b>1,098,295</b>
本年度溢利	-	-	-	-	14,472	-	14,472	-	14,472
其他全面收益	-	-	5,959	-	-	-	5,959	-	5,95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5,959	-	14,472	-	20,431	-	20,431
出售一間子公司	-	-	-	-	-	-	-	(7,682)	(7,682)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	-	-	-	(7,682)	(7,682)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b>918,978</b>	<b>367<sup>#</sup></b>	<b>4,417<sup>#</sup></b>	<b>-</b>	<b>187,282<sup>#</sup></b>	<b>-</b>	<b>1,111,044</b>	<b>-</b>	<b>1,111,044</b>

# 此等結餘總額192,06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 171,635,000港元)構成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儲備。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為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之統稱)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公告中載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惟此財務資料均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披露之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及將於適當時間遞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兩個年度之財務報表發出核數師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之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 2.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1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財務報表相關並有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及合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採用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2.2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該等修訂原定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現已被遞延／移除。提早應用該等修訂仍獲准許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可能影響，迄今為止董事會的結論為：採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與收入

營業額指本集團之收入30,32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8,128,000港元)及本集團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總額241,76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03,272,000港元)。

於年內確認來自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11,575	12,88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04	1,855
來自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總利息收入	12,779	14,741
分派自永續證券	1,646	-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12,999	13,378
— 非上市投資	2,896	9
	<b>30,320</b>	<b>28,128</b>

### 3. 營業額與收入(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的呈報乃以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基準，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由執行董事定期檢討。執行董事採用營運溢利的計量方法評估分部業務盈虧。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分部呈報所採用的計量政策與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內所採用者一致。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時，根據定期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的內部財務資料以供本集團執行董事決定本集團各業務組成的資源分配並審閱該等組成的表現，本集團識別僅有金融工具投資這一個經營分部，故將不會呈列分部披露。

### 4.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淨收益／(虧損) (包括利息收益)	11,398	(60,156)
因出售／贖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之 變現(虧損)／收益	(37)	7,01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41)	590
雜項收入	1,278	658
出售一間子公司收益	162	–
撥回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	15,398
	<u>12,160</u>	<u>(36,493)</u>

### 5.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列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314	29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410	3,261
管理費用	16,335	17,82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之減值	1,949	–
撥回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	(15,398)
	<u>–</u>	<u>(15,398)</u>

附註：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主要包括以上之僱員福利開支及管理費用。

###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有足夠稅項虧損結轉用作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因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



## 7.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分派之股息：		
無(二零一八年：中期股息(代替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	<u>-</u>	<u>205,585</u>

董事會提議保留現金用於投資，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

##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4,47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43,567,000港元)及本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4,111,704,320股(二零一八年：4,111,704,320股)計算。

截止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b>		
上市債務證券		
—香港以外上市	112,434	56,185
—香港上市	45,014	38,937
非上市債務證券	<u>-</u>	<u>7,747</u>
	<u>157,448</u>	<u>102,869</u>
<b>流動</b>		
上市債務證券		
—香港上市	<u>8,030</u>	<u>-</u>
	<u>165,478</u>	<u>102,869</u>

## 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財務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b>		
上市債務證券	8,851	-
上市永續證券	61,280	-
非上市股本證券	<u>187,835</u>	<u>157,555</u>
	<u>257,966</u>	<u>157,555</u>
<b>流動</b>		
持有作買賣之股本證券		
– 香港以外上市	296,431	60,484
– 香港上市	<u>287,373</u>	<u>403,551</u>
持有作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之市值	<u>583,804</u>	<u>464,035</u>
	<u>841,770</u>	<u>621,590</u>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附註)	541	-
預付款項	449	449
其他應收款	<u>26</u>	<u>40</u>
	<u>1,016</u>	<u>489</u>

附註：

本集團並無授出特定信貸條件，且允許信貸期可直至各交易的結算日。以下為貿易應收款於報告日以買賣單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541</u>	<u>-</u>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於報告日以買賣單據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u>-</u>	<u>17,973</u>

##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1,111,04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1,090,613,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4,111,704,320股(二零一八年：4,111,704,320股)計算。

## 概述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主要來自投資基金及債券之投資。

##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金額約為1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43,600,000港元)，包括來自股票相關投資溢利約25,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42,100,000港元)及債券投資貢獻溢利約11,8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20,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資產淨值增加1.9%至約1,110,000,000港元。作為比較，於二零一九年，恒生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分別上升9.1%及10.3%。

由於對中國經濟抱持過於審慎的態度，我們持有相對較少之風險資產淨額，以致業績落後大市。

## 投資回顧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主要投資項目如下：

投資項目	詳情
上市股本	由23家公司之上市股份構成之一個投資組合，價值為583,800,000港元
固定收益	由一個海外政府及13家香港及海外上市公司及非上市公司發行及／或擔保之固定收益金融工具，價值為235,600,000港元
投資基金	7個投資基金，價值為133,700,000港元
於非上市投資之附屬參與	一項於非上市投資之附屬參與，價值為54,100,000港元
於非上市股本之直接投資	一項於非上市股本之直接投資，價值為23,400,000港元

本集團之投資組合主要包括於香港、台灣、美國和馬來西亞之證券。

本集團之固定收入投資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包括基金投資)貢獻二零一九年之大部份溢利，雖然其上市股本投資之價值於年內下降。

年內，證券投資組合中盈利最豐厚的五大投資為新東方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在中國提供民辦教育培訓服務)、Kovan Limited之附屬參與(一家參與融資活動公司)、Springs China Opportunities Feeder Fund(一家主要投資於中國及香港上市公司及於海外上市之中國公司之基金)、花旗集團(世界級之銀行)及CVC Capital Partners Asia IV Associates L.P.(一家投資於亞太地區私人股本證券的基金)。

年內，證券投資組合中五大虧損為南方東英恒生指數每日反向(-1x)產品(以期貨為基礎的產品)、大同股份有限公司(綜合企業)、優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從事餐廳經營及管理業務)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電信服務)。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保留現金用於投資，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舉行。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二)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股東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前景、投資基礎與策略

我們以研究為依據、以公司為基礎，但不會刻意專注於特定產業或行業。一直以來，我們以甄別估值偏低但有望於中長期內上漲之證券為方針。本公司規模相對適中，使我們可利用優勢，投資於交投較少之小型公司。債券組合旨在為應對本公司之股票投資波動提供緩衝，但亦會不時成為重要溢利貢獻因素。

二零一九年逆轉二零一八年之情況。美國聯邦儲備及中國政府意識到二零一八年過度收緊貨幣狀況，而隨後於二零一九年推出之貨幣及財政政策轉好，利好風險資產。然而，在二零二零年初，冠狀病毒對中國經濟造成衝擊，預後情況未明。為達到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目標，中國政府很可能會加快債務融資公共投資，以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為控制病毒所作之全國預防措施導致私人投資及私人消費驟降時，起到緩和作用。因此，全國負債水平及貨幣供應有望上升，並再次對人民幣構成壓力，不利中國相關風險資產。我們預期，香港股市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最多持平，而我們只會考慮增持發展前景良好且估值吸引之股票。如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所述，我們已增設具中等回報之債券組合並持續增加其分配，至今表現令人滿意。

##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與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86,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87,100,000港元)，投資約1,030,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735,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貸款。本集團之流動性資金狀況使我們可以對更多預期可為股東帶來更佳回報之投資機會作出反應。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乃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貸款總額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之比率計算)為0%(二零一八年：0%)。

##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大部份投資均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外幣匯率風險來自本集團之海外投資及現金結存，包括新台幣、人民幣、馬來西亞林吉特、泰銖及日圓。本集團目前無任何合同對沖其外匯風險。如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波動情況適宜進行對沖，本集團可能使用遠期或對沖合同來降低風險。

## 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所獲一間財務機構提供不超過62,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0,000,000港元)的銀行融資額提供擔保。

## 員工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總額合共約3,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約3,300,000港元)。

## 報告期後事項

###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的爆發對全球營商環境產生了影響。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採用公平值計量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在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可能因COVID-19疫情出現波動。取決於COVID-19在本公告日後的發展及蔓延情況，如經濟狀況出現進一步變動，則本集團的業績或會受到影響，惟於本公告日無法估計有關影響程度。本集團會繼續監察COVID-19的疫情發展，亦會積極應對有關情況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年報。此外，審核委員會亦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功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作出檢討。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採納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個別作出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在本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所列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該等數字乃本年度本集團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業務約定，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不會就此公告作出具體保證。

## 刊登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予股東並同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新工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泰安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華倫先生(主席)及王大鈞先生；非執行董事狄亞法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振林先生、李業華先生及雷俊傑先生。